

**塘汛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 - 污泥减量化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专家意见**

姓名	黄宇	工作单位	北川羌族自治县水土保持服务中心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手机号码	13990119688
专家库在库编号	CSZ-ST107		

塘汛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 - 污泥减量化项目位于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塘汛街道三河村，绵阳市塘汛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内，为新建建设类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 7334.56m<sup>2</sup>，总建筑面积 2029.46m<sup>2</sup>，计划分两期建设。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污泥干化车间及配套的设施设备建设，二期工程建设规划需依托一期工程实际运营情况及市场发展而定，目前二期工程具体建设方案尚未开展规划，本次建设仅对二期预留用地进行场平。

项目总占地 7334.56m<sup>2</sup>，全部为永久占地；挖填土石方总量 2.32 万 m<sup>3</sup>，其中挖方 1.16 万 m<sup>3</sup>，填方 1.16 万 m<sup>3</sup>，无借方，无余（弃）方；工程总投资 9837.36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6500 万元；2024 年 6 月开工，2024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5 个月。

项目区为丘陵地貌，不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按照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建设单位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久远环保安全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编制了《塘汛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 - 污泥减量化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经专家审核，《报告表》基本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文件的规定，同意上报审批。主要审核意见如下：

一、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基本同意主体工程选址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评价，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评价与水土保持措施界定。

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同意本工程建设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0.73hm<sup>2</sup>。

三、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同意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执行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水土流失综合防治指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4%，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5%，不涉及表土保护率。

四、防治分区及措施布设：

（一）同意将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建构筑物工程区、道路硬化工程区、景观绿化工程区、二期预留用地区共 4 个区。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和总体布局，分区防治措施布设如下：

1. 建构筑物工程区：主体工程设计了排水沟、沉沙池等措施。

2. 道路硬化工程区：主体工程设计了雨水管、雨水口、透水铺装、洗车系统、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密目网苫盖等措施，方案新增砖砌排水沟、砖砌沉沙池、土袋挡墙、密目网苫盖等措施。

3. 景观绿化工程区：主体工程设计了景观绿化措施，方案新增土壤改良、土地平整、改良土回覆、防雨布遮盖等措施。

4. 二期预留用地区：主体工程设计了撒播草籽绿化措施，方案新增土壤改良、土地平整、改良土回覆、防雨布遮盖等措施。

五、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方法和成果。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121.43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9534.93 元。

六、水土保持效益分析：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控制，生态环境得到一定程度恢复。

签名：黄宇

日期：2024 年 3 月 13 日